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pp 75 1	lde		1.雲林縣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 — 職 稱	1.董事長
申報人姓名	人 人 人 人	服務	機	關		和《件	
香己 个	偶 及 未	成年	子	女	配偶及	未成	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 名
配偶	委	鬼順規					

委託人就信託前所有權人<u>魏順規</u>名下所有之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u>臺灣銀行</u>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

(一)不動產

1. 土地

	r.l.	ele	———— 落	面積(平	權利範圍	信託前	管理或處分方式	備註
<u> </u>	地	坐	X 2 -	方公尺)	(持分)	所有權人	(期間或內容)	加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		信託前	•	備註
			•	方公尺)	(持分)	所有權人	(期間或內容)	
本欄空白						,		

(二)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稱	股數	栗面價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期間或內容)
聯成	2,079	10	魏順規	賣出
宏遠	2,000	10	魏順規	賣出
亞力	3,000	10	魏順規	賣出
英群	1,200	10	魏順規	賣出
昆盈	1,014	10	魏順規	賣出
南科	3,357	10	魏順規	賣出
吉祥全	1,112	10	魏順規	賣出
長榮航	1,147	10	魏順規	賣出
潤泰新	1,000	10	魏順規	賣出
尼克森	1,210	10	魏順規	賣出
邦特	2,060	10	魏順規	賣出
台半	2,000	10	魏順規	賣出
訊利電	2,309	10	魏順規	賣出
耕興	1,020	10	魏順規	賣出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察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魏順規

通知日期: 099年 09月 20日